

##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4月7日，公司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关联方佛山市宝金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金泰”）购买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宝业路1号91,160.7 m<sup>2</sup>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地上房屋建筑物及其一批设备等相关资产（以下简称“交易标的”或“标的资产”），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标的资产交易总价款为21,503.06万元（含税）。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经交易双方的友好协商，拟签订《资产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对《资产收购协议》中的转让价款支付方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原条款为：

“3、转让价款的支付：

- （1）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日内支付总价款的50%；
- （2）乙方应于资产权属变更登记完毕之日起7日内支付总价款的50%。”

调整为：

“3、转让价款的支付：

- （1）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日内支付总价款的50%，对应价款

10,751.53 万元；

（2）乙方应于目标资产中有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土地权属变更登记完毕之日起 7 日内支付 9,728.18 万元；

（3）标的资产中未办妥产权证书建筑物补办产权证书完成之日起 7 日内乙方支付剩余 1,023.35 万元（对应无证房产评估值的 50%）。”

除此调整外，《资产收购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